（上接B105版）

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意见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就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关联方中关村银行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保证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能够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全体股东和本公司的利益。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以同类产品市场价格作为定价的基础，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八、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于关联方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关联董事回避了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表决，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的要求。

保荐机构对用友网络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于关联方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24-027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券商、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用友网络”）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0万元（含本数），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以便更好地实现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委托理财额度

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0万元（含本数），在此额度和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四）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

（五）投资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等。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选择委托理财受托方及理财产品品种、委托理财理财金额、理财产品存续期间，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等法律文书；具体事务由公司资金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授权期限

本次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二、公司审批程序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需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信托、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具体委托理财合同条款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可能由于政策变化、市场波动、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为应对委托理财过程中可能产生的风险，公司制定了以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内控管理的要求明确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和审批流程；资金管理部负责管理存续期的理财产品，做好事前、事中、事后严格审核，建立台账和跟踪机制，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

2、公司资金管理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内部监督，并于每季度末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委托理财，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2.4%，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521,040,771	23,555,097,956
负债总额	13,717,677,549	11,037,078,338
归母净资产	10,152,400,758	11,461,068,915
项目	2023年1月-12月（经审计）	2022年1月-12月（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01,494	285,961,113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存放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24-029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2023年12月31日，需计提减值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应收账款、商誉等资产计提相应跌价及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3年度计提金额（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7,361,54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224,531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1,916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02,936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9,140,47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3,080,258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82,82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7,658,435
	其他减值损失	127
合计		235,323,346

注：其中，信用减值损失已于2023年前三季度计提79,701,422元；资产减值损失已于2023年前三季度计提54,408,635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用友网络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1、2023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金额157,361,546元，具体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如下：

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后，分别以单项金融工具和金融工具组合的方式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其中，金融工具组合是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2、2023年度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金额8,224,531元，具体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如下：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后，分别以单项金融工具和金融工具组合的方式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其中，金融工具组合是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3、2023年度转回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金额 21,916元，具体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如下：

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具体的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一致。

4、2023年度转回应收票据坏账损失金额 202,936元，具体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如下：

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具体的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一致。

5、2023年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金额 9,140,474元，具体计提跌价准备依据如下：

（1）原材料与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的依据如下：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合同履约成本计提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依据如下：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①减②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6、2023年度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53,080,258元，具体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如下：

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具体的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一致。

7、2023年度计提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82,827元，具体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如下：

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具体的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一致。

8、2023年度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7,658,435元，具体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如下：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9、2023年度计提其他减值损失 127元，具体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如下：

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具体的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一致。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导致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降低215,981,849元，2023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215,981,849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董事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结论性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制度的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依据充分，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有关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当前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的会计信息更加可靠，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24-030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作废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公司上述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1,523,950元（实际减资数额以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准的金额为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该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以上回购注销将按照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提交有关证明文件。债权申报事项具体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68号用友产业园（北京）中区8号楼A座403-1室

2、邮编：100094

3、联系人：管曼曼　张帅

4、联系电话：010-62436838

5、电子信箱：ir@yonyou.com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24-020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以现场结合在线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现有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用友网络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编号：临2024-021）。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审核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并认真阅读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现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保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六、《公司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公司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

该议案3名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八、《公司关于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九、《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2023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及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用友网络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号：临2024-024）。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十、《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用友网络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编号：临2024-025）

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十一、《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用友网络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2024-026）。

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助于提升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关联董事回避了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表决，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平、公正的原则。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十二、《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用友网络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编号：临2024-027）。

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十三、《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存款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用友网络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存款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2024-028）。

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助于提升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关联董事回避了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表决，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平、公正的原则。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十四、《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充分、原因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用友网络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编号：临2024-029）。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十五、《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出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已授出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2019年第三期股票期权已获准行权，公司原股权激励对象周朴欢等3人放弃第三期股票期权行权共计5,630份。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上述3人的股票期权共计5,630份。

公司原股权激励对象王军等328人发生了《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激励对象发生变动或业绩考核不达标的情形，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上述328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523,950股。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12.56元/股。

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同意公司作废周朴欢等3人放弃第三期股票期权行权共计5,630份；回购注销王军等328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523,950股。公司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24-021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不分配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67,166,088元，母公司净利润为-408,904,588元，期末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712,912,197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0,501,494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公司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公司应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鉴于公司2023年度出现亏损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实际情况，结合公司2024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制订的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要求，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状况，有利于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健康发展，有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24-022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于1992年9月成立，2012年8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截至2023年末拥有合伙人245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2023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近1,800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1,500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近500人。

安永华明2022年度业务总收入人民币59.0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56.6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24.97亿元。2022年度A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138家，收费总额人民币9.01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及从业人员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曾收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具警示函一次，涉及两名从业人员。前述出具警示函的决定属监督管理措施，并非行政处罚。曾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所的两名从业人员出具书面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一次，亦不涉及处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监督措施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2、项目信息

（1）成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第一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宁宁于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7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自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10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土木工程建筑业、房地产业、汽车制造业、燃气生产和供应业等。

项目第二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张凯丽女士，于202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钱晓云于200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6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5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及房地产业。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安永华明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3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40万元（不含税）。2024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与2023年度保持一致。

（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5人，注册会计师16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60人。

信永中和2022年度业务收入为39.35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9.3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8.89亿元。2022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66家，收费总额4.62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2023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和纪律处分0次。3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纪律处分1次。

2、项目信息

（1）成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詹军先生，199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并于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谭小青先生，1993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9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郭颖女士，2004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内控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1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内控审计费用60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较上一期内控审计费用无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从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审查，出具了对安永华明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和信永中和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评价意见，认为安永华明具有承办公司财务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信永中和具有承办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能够胜任审计工作；已足额购买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在审计工作中保持了形式上和实质上的双重独立，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较好地履行了《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工作成果客观公正，按时完成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报告的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提请继续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报告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请安永华明、信永中和分别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24-023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公司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订原因及依据

（一）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制度进行了系统性的梳理与修订。

（二）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进行了修订。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36,323,835 元。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18,521,359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3,436,323,835 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3,418,521,359股。
第二十二条 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3,436,323,835 股。	第二十二条 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3,418,521,359股。
第一百一十五条 独立董事是指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的董事。	第一百一十五条 独立董事是指不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的董事。独立董事应当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或者个人的影响。
第一百一十七条 独立董事应当符合下列基本条件：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具有本章程第一百一十八条所要求的独立性； （三）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 （四）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五）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一百一十七条 独立董事应当符合下列基本条件：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具有《管理办法》所要求的独立性； （三）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 （四）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五）具备良好的个人品德，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一百一十八条 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独立性，独立董事应当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上市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董事原则上最多在三家上市公司兼任独立董事，并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下列人员不得担任独立董事： （一）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 （二）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10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四）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五）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的人员； （六）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七